

县十八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十三）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3 年 2 月 21 日在化隆回族自治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报告提请县第十八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落实落细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实施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推动全县经济回稳向好，

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2022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4609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6.78%，增收1563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7060万元，较上年增长9.73%，增收15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69%；非税收入完成7549万元，较上年增长0.01%，增收5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31%。

2.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3948万元，较上年支出数下降12%，减支34568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438万元，同比增长4%；国防支出25万元，同比下降58%；公共安全支出7215万元，同比下降20%；教育支出52016万元，同比下降2%；科学技术支出159万元，同比下降4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842万元，同比下降5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396万元，同比下降3%；卫生健康支出26896万元，同比增长8%；节能环保支出5993万元，同比下降9%；城乡社区支出8131万元，同比下降47%；农林水支出50091万元，同比下降34%；交通运输支出4863万元，同比增长14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49万元，同比下降6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43万元，同比下降88%；金融支出5万元，同比下降6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09万元，同比增长52%；住房保障支出9469万元，同比下降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13万元，同比增长19%；债务付息支4941万元，同比增长

47%；其他支出 37 万元，同比下降 90%；债务发行支出 17 万元，同比下降 81%。

3.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0534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60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575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4977 万元，上年结转 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871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394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092 万元，上解支出 10795 万元。收支相抵，我县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 18247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7374 万元，其中：县级收入 1151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35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34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3023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1685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169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4351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69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总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69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实际执行社会保险基金一项，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金收入 7933.81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2109.48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485.66 万元、利息收入 258.25 万元、转移性及其他收入 3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67.67 万元，其他收入 9.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632.86 万元，增长 7.38%；上年结余 22054.65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971.6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6.31 万元，增长 2.51 %。全县社会保险年末累计收支结余 24016.87 万元。

二、政府债务情况

（一）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2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限额 26.54 亿元（一般债务 21.11 亿元，专项债务 5.43 亿元），债务余额 21.04 亿元（一般债务 16.70 亿元，专项债务 4.34 亿元）。全县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全市财政局下达的限额以内。

（二）债券转贷资金分配使用情况。2022 年债券转贷资金 15092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0767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4325 万元，具体为：南滩至拉公麻公路建设项目 3932 万元，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11 万元，二塘乡科却村道路及涵洞项目 112 万元，医疗废物暂存库项目 170 万元。

（三）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2.91 亿元（本金 2.04 亿元，利息 0.87 亿元），其中：系统内本息 2.38 亿元（本金 1.71 亿元，利息 0.67 亿元），隐形债务本息 0.53 亿元（本金 0.33 亿元，利息 0.20 亿元）。全年到期政府债务及时足额偿还，未发生逾期。

三、落实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聚焦收支管理，全力以赴促进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

发展格局，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全力支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加强收入组织，确保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2022年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6%，超收65万元。强化“三保”支出保障，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三保”支出共计17.58亿元（其中，保工资13.44亿元、保运转0.59亿元、保民生3.55亿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7%。

（二）聚焦社会事业，全力保障民生支出。支持乡村振兴战略。争取中央及省级支农专项资金52630万元、中央及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818万元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5563万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财力保障。支持教育均衡发展。投入资金19487万元，落实免费教育资助政策，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巩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支持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提高中等职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促进职业教育加快发展。支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投入资金5654万元，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调整城乡医保人均筹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等标准，支持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改革，建立有序分级诊疗格局，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全面落实公立医院经费补偿机制，完善公立医院预算管理制

度，强化收支管理和成本核算，加快构建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统筹支持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医疗保险、公共卫生、药品供应、医药监管综合体制改革。支持文化旅游体育业加快发展。投入资金 714 万元，支持基层文化建设，加大对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

（三）聚焦债务管理，全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牢固树立政府债务管理“底线思维”，强化“红线意识”，将年初预算安排和债务还本付息同安排同部署，确保到期债务及时偿还。全面加强政府法定债务管理，严格限定政府举债程序和资金用途，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限额以内。通过预算资金、超收收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出让国有资产权益等方式，积极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持续保持高压监管态势，严禁新增隐性债务行为，全面遏制隐性债务增量。

（四）聚焦疫情防控，全力落实防疫资金。把常态化疫情防控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各项支出列为财政重点保障范围，积极筹措资金，确保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安全平稳。全县累计安排疫情防控相关经费 1529 万元，其中：争取省级疫情防控资金 330 万元。为医疗救治、物资保障等提供了有力支持。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全面落实疫情防控物资设备政府采购“绿色通道”政策，依规高效做好疫情防控政府采购工作。

（五）聚焦财政改革，全力推动经济发展。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严格按照省市确定的“时间表”、“路线

图”、“任务书”，建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互联互通的一体化系统，为各项预算管理改革举措的整体性推进和现代财税体制运行提供有力支撑。**严格落实国家财税政策。**针对今年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覆盖主体多、资金体量大的实际情况，凝聚多部门合力为政策顺利实施提供必要保障。建立县财政、税务、人行三部门工作协调机制，加强部门间信息交换、收集、共同探讨、快速解决退税减税降费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统筹推进全县退税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工作。

（六）聚焦财经纪律，全力强化财政监督。按照财政部、省市财政部门关于开展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安排部署，及时组织开展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政府过紧日子、加强基层“三保”等8个领域的专项自查和重点复查工作，充分利用各级各类巡视巡察、审计、财政检查、督查工作成果，通过开展自查自纠、复查等方式，扎实有序地对存在问题和风险进行治理，全力推动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与项目入库、预算编制挂钩机制，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建立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财政评价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将综合绩效考评结果、财政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安排相结合，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同时，积极推进会计教育培训和财务管理、财政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并取得了一定成绩。

以上工作成效，是县委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

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县各级各部门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同时，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中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全县缺乏支柱性产业，税源结构单一，且不稳定，收入结构不合理，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乏力，高度依赖上级补助的现状尚未发生根本改观。**二是**财政刚性支出有增无减，特别是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生态保护、乡村振兴、民生保障和支持改革任务艰巨，财政收支矛盾和预算平衡难度持续加大。**三是**一些部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彻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有待提升。针对以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勇于克服前进中的困难，主动作为，迎难而上，创新工作举措，认真加以解决。

四、2023年预算安排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23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和对青海工作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落实减税降费措施，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防范地方政

府债务风险，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增强财政宏观调控效能，着力稳预期、强信心，着力调结构、提质效，着力扩内需、促增收，着力补短板、防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化隆篇章提供财政保障。

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科学测算收入，以收定支。提升收入管理的完整性、时效性，实事求是科学测算 2023 年各项收入，做实做细新的收入增长点，加大资金整合力度，管好税源应收尽收，积极争取转移支付补助资金，扩大综合财力，量入为出，以收定支。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坚持过紧日子，厉行节约，按照中央要求在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基础上，进一步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控制非刚性一般性支出，继续压减“三公”经费，严格执行会议、培训、差旅等经费管理办法，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三是有效防范风险，守住底线。我县进入政府债务偿债高峰期，必须统筹财力足额保障法定到期还本付息，逐步拓宽融资渠道，加快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有效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二）2023 年全县财政预算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1）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情况

2023 年全县年初预算可支配财力为 174419 万元，比上

年初财力 145529 万元增加 28890 万元，增长 19.85%。其中：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6085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24609 万元，增加 1476 万元，增长 6%，比上年预算数 24544 万元，增加 1541 万元，增长 6.28%。按来源和性质划分：税收收入 17582 万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7%，非税收入 8503 万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3%。

——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136031 万元，比上年初收入 120985 万元，增加 15046 万元，增长 12.44%，其中：①税收返还性补助收入 1818 万元，与上年持平；②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42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046 万元。

——调入资金 12303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说明：2023 年提前预告省级专项补助收入 86431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74419 万元，比上年初 145529 万元，增加 28890 万元，增长 19.85%。

——人员类支出安排 1257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2.08%。2023 年全县财政供养人员共计 9077 人，其中：行政人员 828 人，事业人员 3916 人，退休人员 2453 人，离休人员 3 人，遗属人员 434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1443 人（其中：同工同酬 412 名，县级临聘 9 名，三支一扶 76 名，草原管护员 57 名，社区工作人员 74 名，城管协管员、环卫工 225 名，农业三场职工 57 名，公安辅警 157 名、村警 372

名，教育大连支教人员 4 名)。按国家和省上确定的工资、津（补）贴标准及社会保险比例作了足额安排。

——公用经费支出安排 28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62%。按照公用经费分类分档定额标准安排 183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按照行政在职人员公车改革补贴标准安排 733 万元，工会经费安排 260 万元。

——上解支出安排 71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11%。其中：法检两院划转基数上解 1480 万元，税务部门划转基数上解 351 万元，国防领域相关支出基数上解 45 万元，上解省级税收收入 5301 万元。

——预留项目支出安排 5499 万元(主要为人员类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15%。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助资金 2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准备期清算资金 56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846 万元；退休费及抚恤金 650 万元；年度新增人员工资、正常进档、增资补发等资金 2000 万元；职工休假补贴资金 660 万元；重大自然灾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不可预见应急处置预留资金 500 万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安排 2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15%。

——部门项目支出安排 312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7.89%。主要为：村级经费 5184 万元（包括村级办公经费 1273 万元、村干部报酬 3911 万元），乡村振兴第一书记

记工作经费 302 万元，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主要考虑各部门业务工作必需支出的经费）安排 3631 万元，重点项目支出安排 21097 万元（包括民政事业配套资金 2011 万元，教育专项资金 1881 万元，医疗卫生专项资金 607 万元，社保就业补助资金 311 万元，城市化建设及城镇管理资金 1831 万元，农林水事业支出资金 204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1 万元，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及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502 万元，清洁能源改造项目 210 万元，文化旅游系列活动经费等支出 13259 万元）。

说明：2023 年提前预告省级专项补助资金支出安排 8643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依据现行政府性基金政策规定，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预算编制原则，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收入安排 2569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5303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395 万元。

说明：2023 年提前预告省级专项补助收入 56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支出安排 13395 万元，其中：特色小镇建设项目资金 2000 万元，黄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化隆段兴隆路建设项目资金 3000 万元，昂思多河水污染治理项目污水处理站征地补偿资金 150 万元，处置青海昆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缴纳的出让金 1500 万元，新农办脱贫攻坚项目工程款 2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及隐形债务还本付息

资金 6545 万元。调出资金 1230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说明：2023 年提前预告专项补助资金支出安排 568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0.69 万元，为上年结转资金（省级专项补助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0.69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31191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2389 万元，利息收入 266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841 万元，转移收入 3 万元，委托投资收入 626 万元，其他收入 11 万元，上年结余 2205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6179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5661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238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259 万元，转移支出 2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5012 万元。

5.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本息 25528.14 万元（本金 16970.83 万元，利息 8557.31 万元），其中：系统内债务本息 12280.20 万元（本金 5670.83 万元，利息 6609.37 万元）；隐性债务本息 13247.95 元（本金 11300 万元，利息 1947.95 万元）。

五、2023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我

们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主动把财政工作放到化隆发展稳定大局中去思考，认真履职尽责，主动靠前工作，力争实现最好结果。

（一）持续做大财力总量，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加强收入征管。完善健全财税工作机制和协税共治机制，深化税收征管改革，做好税源、税种管理，开展重点行业、重点税源监控分析，深挖税收增长潜力。坚持税费同征同管同服务，推动加快土地出让，努力做大收入“蛋糕”。持续落实减税退税降费政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收入后劲和动能。支持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算好经济账和税收账，催生产业经济发展新模式，夯实财源根基。用足用活政策。在抓好自有收入的同时，积极融入国家、省战略，找准政策支持重点与我县发展的契合点，切实抓好项目储备，最大限度的争取中央和省级支持。

（二）持续加大投入力度，助推高质量发展。强化政策协同。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坚持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相结合、有保和有压相结合、先破与后立相结合，强化财政政策与货币、产业、社会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发展合力，提升政策效能。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持力度，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等方面对各类市场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增强企业投资发展能力。落实落细政府投资项目与资金统筹协调机制，统筹用好各类资金，用足用活专项债券，在打基础、利长远、

补短板、调结构上加大投资，加强交通、能源、水利、农业等基础设施建设，优先支持成熟度高的项目和在建项目，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讲求绩效导向。建立健全政策实施、项目立项评估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以财政资金的优化整合倒逼项目政策的完善融合，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持续推动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持续改善民生事业，不断增进人民福祉。健全民生领域投入保障机制，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增加多元供给，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重点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加大资金筹措，全力支持实施暖民心行动和民生实事，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统筹就业补助资金、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等，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实现更高质量充分就业。保障教育经费投入，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支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标准化建设，推动学校建设、职业教育特色发展。支持健康化隆建设，加大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投入，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加快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足额保障财政配套资金。支持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文化惠民工程实施，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推进环境污染防治，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支持平安化隆建设，着力提升县域社会治理水平。

（四）持续优化债务管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认真落实政府债务预算管理，除足额保障“三

保”支出外，剩余财力优先用于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积极应对政府债务集中到期偿付风险，用足用好再融资债券政策，减轻偿债压力；夯实属地政府偿债责任，提前谋划偿债资金来源，杜绝出现债务逾期风险。积极化解隐性债务，打破政府兜底预期。严格按照隐性债务化解方案要求，采取预算安排、盘活存量资金、出让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等权益方式化解隐性债务。严格落实隐性债务终身问责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坚决禁止各种变相、违规举债和担保行为。全面盘活资产。建立健全资产盘活长效机制，加快低效闲置资产盘活力度，提升资产使用效益。

（五）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深入实施零基预算改革，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水平。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格财政支出顺序，把“三保”支出放在地方财政支出优先位置。持续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加强财政与部门信息互联共享，动态反映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提升财政资金安全性、规范性。加强对预算编制、执行的有效控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积极落实国家财税政策，加强部门联动，确保各项支持政策全面执行到位。

（六）持续加强监督管理，深化严肃财经秩序。牢牢树立预算法意识，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

的意见》，继续开展审计反馈和各类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督导检查，坚决查出违法违规行为，着力增强财经纪律刚性约束。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推动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聚焦减税降费、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加强基层“三保”规范库款管理、加强资产管理、防范金融债务风险等重点开展监督。加强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监督，严肃查出财务舞弊、会计造假等违法违规问题。继续落实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政府采购、政府债务信息。积极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推动人大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全过程监督。

各位代表，做好2023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和要求，履职尽责、苦干实干，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化隆篇章贡献更大的财政力量！

名词解释

政府预算体系：目前我国各级政府预算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共同构成。《预算法》规定：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保持完整、独立。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

积极财政政策：也称扩张性财政政策，是政府为防止经济衰退而采取的一种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主要通过增发国债，扩大政府公共投资，增加政府支出，实行结构性减税等财政手段，促进社会投资和居民消费，扩大社会总需求，拉动经济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

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具体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从政府出资企业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建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对增强政府的宏观调控能力，规范国家与国有企业的分配关系，建立健全国有资本收益收缴管理制度，推进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集中解决国有企业发展中的体制性、机制性问题具有重要意义。

财政存量资金：是指存放于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而未形成实物工作量的各类财政性资金（亦即结余结转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为了保持财政收支预算平稳运行而建立的预算储备资金，其目的是以丰补歉。按照有关规定，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主要从以下渠道筹集：公共财政预算当年超收收入、公共财政预算财力性结余、政府性基金滚存

结余、统筹整合的专项资金和财政存量盘活资金。调节基金主要用于弥补公共财政预算编制的收支缺口，弥补年度预算执行终了因收入短收形成的收支缺口，解决党委、政府决定的重大事项所需资金等。在安排或补充基金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政府债务：是指地方政府依法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负有直接偿还责任的债务。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债券、经清理甄别认定的截至 2014 年末存量政府债务、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转贷债务。地方政府债务分为两类：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是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务：是指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融资，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政府隐性债务：指政府在法定政府债务限额之外直接或者承诺以财政资金偿还以及违法提供担保等方式举借的债务，主要包括：国有企事业单位等替政府举借，由政府提供担保或财政资金支持偿还的债务。

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指政府按照法定程序和采购目录，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承担或通过事业单位承担的公共服务事项，以合同方式交予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来完成，并根据后者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

费用。其主要方式是“市场运作、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主要涵盖大多数公共服务领域，特别是养老、教育、公共卫生、文化、社会服务等。

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指政府财政部门按年度编制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的制度，报告的内容主要包括政府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等)及其解释、财政经济状况分析等。这项制度从根本上突破了传统财政决算报告制度仅报告当年财政收入、支出及盈余或赤字的框架，能够完整反映各级政府所拥有的各类资产和承担的各类负债，从而全面反映各级政府真实的财务状况。

政府投资基金：是指由各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以单独出资或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方式，引导社会各类资本投资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的资金。按照相关规定，投资基金设立应当由财政部门或财政部门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报本级政府批准，并控制设立数量，不得在同一行业或领域重复设立基金。政府投资基金应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学决策、防范风险”的原则进行运作，主要用于支持创新创业、中小企业发展、产业转型升级和发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目标为导向，以政府公共部门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进行预算编制、控制以及评价的一种预算管理模式。其核心是通过制定公共支出的绩效目标，建立预

算绩效考评体系，逐步实现对财政资金从注重资金投入的管理转向注重对支出效果的管理。我省出台实施的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是以财政支出绩效为重点，涵盖所有财政资金，对基层财政和预算部门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管各环节的管理情况进行全面综合考评的一种管理制度，以加快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新模式，其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